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投資

CHINA INVESTMENT FUND COMPANY LIMITED

中國投資基金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12)

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兼委員及審核委員會委員之辭任及委任

本公司董事會宣佈鄭永強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兼委員及審核委員會委員，均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吳文輝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兼委員及審核委員會委員，均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兼委員及審核委員會委員之辭任

中國投資基金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為投入更多時間追求自身事業發展，鄭永強先生(「鄭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兼委員及審核委員會委員，均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起生效。鄭先生已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分歧，亦並無其他有關其辭任之事項須提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注意。

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兼委員及審核委員會委員之委任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吳文輝先生(「吳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兼委員及審核委員會委員，均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吳先生，44歲，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新加坡註冊會計師協會臨時會員。其亦為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及香港稅務學會會員／註冊稅務顧問。吳先生持有澳洲查爾斯德大學會計學碩士學位及澳門東亞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吳先生曾任職於國際公司及聯交所上市公司，在審核及會計方面積累逾21年經驗。吳先生現為寶威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4)之財務副總監。

根據吳先生與本公司簽署之委任函件，吳先生每年將獲得100,000港元之酬金，該金額乃由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適當考慮吳先生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預期將投入本公司事務之時間及精力後作出，董事會認為該金額屬公平合理。吳先生之任期為三年，須按照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按照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吳先生將任職至下屆股東大會。本次委任前，吳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

吳先生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之獨立性規定。吳先生並無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之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吳先生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董事、行政總裁、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概無關連。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進行披露，亦並無有關吳先生之委任之任何其他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吳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中國投資基金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陸侃民先生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William Robert Majcher先生、尹銓興先生及陸侃民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振宇先生、黃松堅先生、曾國華先生及吳文輝先生。

* 僅供識別